

# 水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测实验室

##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23年7月1日，水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水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测实验室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并成立验收组。验收组由建设单位-水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环评报告编制单位-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山东聚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以及2名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人员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查看了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济南市高新区巨野河街道大正路1777号，处于山东银丰国际生物城园区西南角，两河片区巨野河以东、飞跃大道以南、生物医药园以西，规划用途为工业用地。实验室房屋购自山东银丰国际生物城建设有限公司，为生物城工业厂房四地块3号楼，地上共四层，建筑面积共4086.02m<sup>2</sup>。套内建筑面积3981.92m<sup>2</sup>，地上共四层，为框架结构，包括样品室、实验室、档案室、办公室等。本实验室项目主要承担土工试验、建材检测、公路工程及水利工程质

量检验检测工作，拥有水利工程质量检测混凝土工程甲级、岩土工程、金属结构、机械电气、量测四项乙级资质，可承接客户的委托检验检测和国家有关机构的指定检验检测，出具具有法律效力的检验检测报告。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2年4月，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水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环境影响报告表》，济南市生态环境局于2022年7月18日以《济南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水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济环报告表〔2022〕G60号）。

本项目于2022年8月开工建设，2023年3月竣工并进行调试，2023年4月进行验收监测。本项目从立项至今没有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629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5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2.46%。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报告表及批复文件批复的实际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水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项目的实验室及配套环保设施。

##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验收核查，较环评及批复文件，本项目保温板检测项目取消、危废间位置变动、排气筒数量由2处变为4处（污染物排放种类和总量、等效排气筒高度和速率与环评一致）。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建设地点、性质、规模、环境保护措施等均与环评文件基本一致,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废气

沥青烟气、酸性废气等经通风橱收集经活性炭+固态碱石灰吸附装置处理后,经由4根排气筒排出。

实验室粉尘沉降于室内,采取密闭试验、洒水降尘抑尘、及时清理、室外绿化等措施降尘。

#### 2、废水

实验一般生产废水主要通过酸碱中和、沉淀后达到园区污水处理站设计进水水质要求后经园区污水收集管网收集进入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实验室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初步处理达到污水处理站设计进水水质后,经园区污水收集管网收集进入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实验废液作为危废处理,集中收集暂存于危废间,委托山东文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 3、噪声

实验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噪声设备、墙体隔声、设备减振、加强门窗密闭性、及时保养和维护设备保持设备良好运行状态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 4、固废

实验室产生的主要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实验检测废料、废活性炭与废固态碱石灰、实验废液和废试剂瓶。实验室检测废料等一般固废临时堆置于实验室内部一般固废暂存间，收集后由山东鼎拓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回收利用；实验室废液、废试剂瓶、废活性炭与废固态碱石灰按危险废物处理，收集后暂存危废间，委托山东文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生活垃圾集中分类收集，由园区环卫定期清运处理。

####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正常，项目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 1、废气

经监测，本项目实验室有组织氯化氢、沥青烟、氟化氢排放浓度、速率及无组织废气的厂界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的要求；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表2 中重点控制区排放浓度限值要求；有组织VOCs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1 中II时段标准限值要求；有组织氨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的要求。

##### 2、废水

经监测，本项目实验室废水排放浓度满足生物城园区污水处理站进水水质要求，同时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一级B标准。

### 3、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实施)的有关规定，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要求。

## 五、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按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环保设施正常运行，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项目对环境影响较小。

##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保措施到位，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较好地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提出的环保要求。工程建设期间，未发生重大污染和环保投诉事件。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符合要求。经竣工环保验收监测，废气、废水、噪声均符合验收执行标准要求，项目产生的各类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验收不合格情形，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1、按照《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2、做好运营期环境管理工作，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功能

维护和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提高环境管理人员业务素质，维护环境质量；

3、加强环保管理，制定环保管理制度，安排专人负责监管环境质量；

4、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定期开展环境应急演练；强化日常应急演练和培训，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管理、实际运行操作及应对突发环境风险事件的能力；

5、验收合格后，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及时上报项目竣工验收材料。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名单及验收人员信息附后。

水发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7月1日